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证天通【2015】审字 1-1047 号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 | |
|------------------------|-----|
| 一、专项审核报告 | 1-2 |
| 二、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 3-5 |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B 座 13 层

传真:01062279276 电话:010 62279276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证天通【2015】审字 1- 1047 号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广电”）编制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9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湖北广电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湖北广电编制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9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湖北广电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湖北广电 2014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朝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纓

中国·北京

2015 年 3 月 27 日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广电）于 2014 年完成了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的行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9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参与重组及发行股票购买的资产 2014 年度利润实现数与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4]749 号文核准，公司向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发行 71,493,300 股、向武汉广播电视台发行 56,010,989 股、向武汉市江夏区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发行 12,400,832 股、向武汉盘龙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12,051,697 股、向武汉市新洲区广播电视中心发行 10,087,579 股、向武汉市东西湖区宣传信息中心发行 6,069,724 股、向武汉市蔡甸区广播影视中心发行 5,083,930 股、向武汉市汉南区新闻信息中心发行 1,949,182 股、向荆州市广播电视网络发展中心发行 5,059,004 股、向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4,860,604 股、向十堰广播电视台发行 3,774,743 股、向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626,712 股、向郧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发行 1,508,410 股、向竹溪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发行 937,362 股、向竹山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发行 695,578 股、向房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发行 504,695 股、向郧西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发行 417,495 股，共计发行股 196,531,836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96,531,836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585,293,207 元，股本为人民币 585,293,207 元。此次交易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业已办妥了全部资产交割手续。本次新增发行股票已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

二、盈利预测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湖北广电编制了备考合并及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报告，并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盈利预测专项审核报告。基于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等的基本假设，本公司及参与重组及认购股份各方 2014 年度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公司\重组及认股股份各方 | 标的资产 | 盈利预测 | 专项审核报告文号 |
|----|---|-------------------------|-----------|-----------------------|
| 1、 | 公司 | 备考合并 | 25,688.13 | 中证天通【2014】审字 1-1128 号 |
| 2、 | 武汉广播电视台 武汉市江夏区广播影视服务中心 武汉盘龙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新洲区广播影视局 武汉市东西湖区宣传信息中心 武汉市蔡甸区广播影视中心 武汉市汉南区新闻中心 | 武汉广电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 9,940.99 | 中证天通【2014】审字 1-1062 号 |
| 3、 |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 楚天视讯资产及负债 | 1,668.01 | 中证天通【2014】审字 1-1126 号 |
| 4、 |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十堰广播电视台 郧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郧西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房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竹山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竹溪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十堰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51.74 | 证天通【2014】审字 1-1064 号 |
| 5、 |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荆州市广播电视网络发展中心 | 荆州市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100%股权 | 614.03 | 中证天通【2014】审字 1-1125 号 |

注：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是假设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在 2012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后的股权架构基础上编制的。

三、利润实现及盈利预测承诺完成情况

2014 年度，公司及标的资产均完成盈利预测，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公司\标的资产 | 盈利预测 | 净利润实现数 | 差异情况 | 盈利完成率 |
|-------------------------|-----------|-----------|----------|---------|
| 公司备考合并 | 25,688.13 | 32,763.09 | 7,074.96 | 127.54% |
| 武汉广电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 9,940.99 | 10,142.91 | 201.92 | 102.03% |
| 楚天视讯资产及负债 | 1,668.01 | 1,747.99 | 79.98 | 104.79% |
| 十堰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51.74 | 157.51 | 105.77 | 304.43% |
| 荆州市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100%股权 | 614.03 | 624.82 | 10.79 | 101.76% |

注 1、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假设合并已在 2012 年 1 月 1 日完成，包含了公司原架构下的 2014 年度全年的合并利润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 年全年的利润，故 2014 年的净利润实现数与盈利预测保持同口径计算，包含了上市公司原构架及购买资产 2014 年全年的利润实现数。

注 2、净利润实现数为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金额。

注 3、武汉广电网络投资有限公司各股东与湖北广电签订《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承诺 2014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9,933.03 万元，本年度已完成利润承诺。

四、本专项说明的批准

本专项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八届第 21 次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批准。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7 日